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由董事長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二)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另訂有『誠信政策』，明訂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不收禮金、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違背即斷絕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並據以實行。</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政策」，明訂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不收禮金、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違背即斷絕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p> <p>(二) 本公司以董事長室做為企業誠信經營的專責推動單位，主要成員由法務、財會、採購等組成，相關運作係遵照董事會通過之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報告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p> <p>(三) 若有任何交易或決策與公司董、監事或經理人有利利益衝突時，相關人員不得參與決策。</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	<p>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p> <p>(五) 本公司訂有誠實條款，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中，並不時於各會議宣導，亦鼓勵同仁參加與誠信經營有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課程，課程主題涵蓋資安、勞安、法遵、稽核等，2022年度內外訓總時數為95小時，共14人次，對外於廠商簽約交易前均會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	<p>(一) 本公司設有意見箱，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p> <p>(二) 本公司意見溝通與反應辦法流程明訂相關主管有保留當事人資料之責任。</p> <p>(三) 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p>	尚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等資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誠信經營守則。</p>	尚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訊息，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辦法、員工行為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章，分別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持續加強公司治理運作，在本公司企業網站投資人專區建置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供投資人查詢，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告重大訊息以及公司治理資訊。